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220305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313號

聯絡人：張惠婷

電話：22576167#1292

電子信箱：i208@mail.chihlee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致研發字第11510010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6致青春·創未來選拔大賽海報、2026致青春·創未來選拔大賽競賽辦法_1150223(attch1 1151001042-0-0.png、attch2 1151001042-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主辦「2026致青春·創未來」全國選拔大賽活動海報及實施辦法，請協助公告並鼓勵貴校所屬師生踴躍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報名及作品繳件時間：即日起至115年4月26日（星期日）23時59分截止。
- 二、報名對象：全國高中職校（含五專部專一至專三生）、大專校院在校生（含專四、專五及碩士生）、畢業5年內的青年為對象。
- 三、入圍決審公告日：115年5月11日（星期一）。
- 四、決審：採現場報告審查，須於115年5月15日（星期五）前上傳決賽檔案。
- 五、決賽暨頒獎典禮：115年5月22日（星期五），地點為本校誠信館1樓。
- 六、檢附「2026致青春·創未來」選拔大賽活動海報及實施辦法。
- 七、活動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bNZgKX>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



1150001538 115/03/04

八、聯絡人：本校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陳慧敏、張惠
婷，聯絡電話：(02)2257-6167 #1292 #1517 #1341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 

校長 陳珠龍

裝



訂

線



2026

致青春 · 創未來

第9屆
全國選拔大賽

| 競賽時程 |

- 4/26 報名截止
- 5/11 入選決審公告
- 5/22 決賽暨頒獎典禮

| 徵件類別 |

- 創新創意組 高中職校
- 創新產品與服務組 大專校院
- 科技應用組 大專校院

| 冠名贊助 |  Headwater Capital 水源資本

總獎金 \$ 100,000

活動資訊



1151001042-0-0.png

2026 第 9 屆 致青春·創未來全國選拔大賽 競賽辦法

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主辦單位：致理科技大學

企業贊助：水源資本股份有限公司

執行單位：致理科技大學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 CLUTIC



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

一、活動緣起與目的

為鼓勵青年學子啟發創意、創新與創業的應用，培養創業知能與團隊合作精神，自 2018 年起我們開辦首屆大賽，並於大賽結束後遴選優秀青年創業團隊，參與國外青年大學生創業大賽與創業研習營。透過一系列競賽與活動徵集優秀創業團隊，為青年學子提供國外交流合作機會。自 2020 年起，我們將大賽擴大實施為「致青春·創未來」全國選拔大賽暨系列活動，並將徵件對象向全國高中職校學生延伸，期望自高中職校端開啟創意、創新與創業發想的連結。

本屆賽事我們將延續過去 8 年的精神，賡續辦理「2026 第 9 屆致青春·創未來」全國選拔大賽，期許能透過競賽關注未來趨勢應用、互動與服務可持續發展領域，結合創新設計理念，創造具有價值的創意點子、產品或服務。

二、參賽說明

(一)報名類別及參賽資格

項次	組別	參賽身分	參賽資格
1	創新 創意組	高中職組	各高中職校在校生(含五專部專一至專三)，每隊成員以 1 至 3 人為限，每人限報名 1 組，團隊可跨校組成。
2	創新產品 與服務組	大專校院組	各大專校院在學學生（含專四、專五及碩士生）及畢業 5 年內的青年以 3 至 5 人為限，至多可有 1 名隊員為畢業五年內之非學生身分。
3	科技 應用組	大專校院組	



(二) 作品撰寫說明

組別	競賽主題	作品撰寫說明
 新 創意組	無產業限制，只要有簡單創意構想即可參加。以創意構想提案為主，舉凡設計創新產品、規劃創新服務或創新經營模式皆可提案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含封面頁，不超過10頁為限。 ■ 內含計畫摘要(60~100字)，簡要說明提案的重點或內涵。 ■ 提案說明：創作背景、創作內容（產品或服務或經營模式創新的具體內容，請包含文字敘述與圖形）與創新點描述。
創新產品 與服務組	以創新服務、新商業模式及新技術增值，應用於數位行銷、休閒娛樂、在地文創等領域，具產品/服務雛形之商業發展可行性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含封面頁，不超過20頁為限。 ■ 內含計畫摘要(60~100字)，簡要說明提案的重點或內涵。 ■ 提案說明：產品（服務）介紹、該產品（服務）解決什麼問題、該產品（服務）主要的使用對象、如何推廣讓更多人認識該產品（服務）、未來執行商業模式。
科技 應用組	具有核心技術，應用於如 IoT、AI、AR/VR/MR、大數據、資通訊、金融科技、生技醫療等領域，具產品/服務雛形之商業發展可行性。	

作品一律以簡報格式製作(PowerPoint 或 Canva)，再轉為 PDF 後上傳。

基於競賽之公平原則，請勿於封面及內文出現學校科系及指導老師名稱。

(三)評審項目

1. 初審評分方式

類型	組別	評審項目
書面審查	創新 創意組	1. 創新及新穎性(40%) 2. 構想可實現性(40%) 3. 市場需求性(10%) 4. 社會貢獻性(10%)
	創新產品 與服務組	1. 市場可行性(40%) 2. 創新性(30%)
	科技應用組	3. 發展性(30%)

2. 決賽評分方式

類型	評審項目
90 秒電梯簡報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簡報製作、簡報對提案內容的表達能力、提案技巧及創意行銷意涵的呈現。 ■ 簡報技巧：口語表達流暢度、台風、服儀、時間控制。



三、競賽時程

階段名稱	日期	注意事項
活動報名及 收件截止日	2026/4/26 (星期日) 23:59 截止	進入報名網站後，先下載「附件-資料審查相關文件」進行填寫，再依報名組別填寫線上報名表單，並繳交作品及審查文件。 (文件需簽名處請務必親筆簽名，電子簽名檔亦可)
初審	2026/4/29-5/7	初審評審委員進行審查評分
入圍決賽 公告	2026/5/11 (星期一)	※下午 5 點前公告於致理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網頁
繳交決賽 檔案截止日	2026/5/15 (星期五)	請於當日 23:59 前完成表單填寫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決賽暨 頒獎典禮	2026/5/22 (星期五)	※時間：中午 12:30-下午 18:00 ※地點：本校誠信館 1 樓 ※活動流程將公告於致理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網頁- 最新消息

四、獎勵方式

項次	參賽身分	組別	獎勵內容
1	高中職組	創新創意組	金獎：新台幣 8,000 元、獎盃、獎狀 銀獎：新台幣 6,000 元、獎盃、獎狀 銅獎：新台幣 3,000 元、獎盃、獎狀 水源資本獎：新台幣 2,000 元、獎盃、獎狀 優等獎若干名：新台幣 1,000 元、獎狀
2	大專校院組	創新產品與服務組	金獎：新台幣 10,000 元、獎盃、獎狀 銀獎：新台幣 8,000 元、獎盃、獎狀 銅獎：新台幣 6,000 元、獎盃、獎狀 水源資本獎：新台幣 5,000 元、獎盃、獎狀 優等獎若干名：新台幣 3,000 元、獎狀
3	大專校院組	科技應用組	金獎：新台幣 10,000 元、獎盃、獎狀 銀獎：新台幣 8,000 元、獎盃、獎狀 銅獎：新台幣 6,000 元、獎盃、獎狀 水源資本獎：新台幣 5,000 元、獎盃、獎狀 優等獎若干名：新台幣 3,000 元、獎狀

★註 1：依臺灣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規定，得獎者如為外籍人士，於一課稅年度在台居住未滿 183 天者（非居住者），則該競賽所得將按給付額扣取 20% 所得稅。滿 183 天者（居住者），則比照本國人（居住者）扣繳率標準，提供稅後獎金予參賽得獎者。



五、報名及作品繳交

請至 <https://reurl.cc/5bjV17> 進行線上報名及繳件

(一)下載附件-資料審查相關文件(內含附件 1~4)，填寫完成後轉為 PDF 檔。

資料審查檔名：團隊名稱-資料審查

附件 1 附件 2	團隊成員 身份證明	1. 在校生：需繳交蓋有最近一學期之學期註冊章的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或檢附「在學證明」等資料 2. 畢業生：需繳交畢業五年內之畢業證書 3. 外籍人士：護照、居留簽證影本
附件 3	參賽團隊 提案同意書	所有團隊成員均須親簽，可接受電子簽名
附件 4	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書	所有團隊成員均須親簽，可接受電子簽名

(二)選擇報名組別→填寫 Google 表單→確認上傳資料是否正確→送出後收到副本即為報名成功。

提案企劃書檔名：團隊名稱-提案企劃書

六、決賽簡報規則

- (一) 發表人以競賽報名之小組成員為限。
- (二) 基於競賽之公平原則，參賽隊伍不得抽換或更改繳交之競賽相關資料。
- (三) 參賽隊伍須於規定之簡報場次時間前30分鐘完成報到（請攜帶學生證）。

(四) 決賽檔案繳交方式：

- 1. 務必以簡報格式製作(PowerPoint或Canva)，再轉為PDF後上傳，於決賽檔案繳交截止日前上傳至Google表單，檔名設定為「團隊名稱-決賽簡報」
- 2. 簡報形式不拘，自由發揮創意，報告時間於90秒內完成。

七、其他競賽注意事項

- (一) 參賽隊伍設置隊長 1 名，隊長為團隊與主辦單位之聯繫窗口。指導老師、業師或顧問最多以 2 人為原則。
- (二) 同一參賽作品僅得報名一個組別。
- (三) 參賽作品曾獲得全國性或跨校性創業競賽前三名，或已成立公司者，不得再參加本競賽。若僅參加團隊成員所屬學校之校內競賽，不在此限。
- (四) 凡入圍之作品，若有侵害他人之權利、非自行製作或違反政府法令，經他人檢舉並查

證屬實者，主辦單位將取消作品參賽資格，並追繳其領得之獎金與獎狀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
- (五)完成本競賽報名程序係指須填寫線上報名資料且參賽文件完整上傳。
- (六)凡參賽作品中有引用他人之著作或資料，請詳細說明或註明來源。
- (七)參賽作品中繳交之所有檔將不退回，請參賽者自行備份。
- (八)主辦單位得以利用參賽作品作為本校創意創新創業成果展示之用途。
- (九)基於研究及宣傳推廣之需要，原創者應無條件授權主辦單位對入選作品之檔、圖面、檔案進行重製、攝影、出版、著作、公開展示及發行於各類型媒體宣傳之權利，不得異議，並應配合提供相關圖片與資料。
- (十)本競賽活動因故無法進行時，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。
- (十一)參與隊伍數不足時，主辦單位得延長相關截止日期。
- (十二)入圍決賽之隊伍參賽者須於決賽當日出示學生證明或畢業證書。
- (十三)為活動聯繫之目的，須蒐集相關人員的姓名、電話、學校單位(系所)、職稱、出生日期、E-mail等個人資料(辨識類：C001辨識個人者)，以在本次活動期間及地區內進行必要之聯繫。如欲更改個人資料或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的查閱、補充、更正、制給複製本及請求停止搜集、處理、利用及請求刪除等當事人權利，請洽主辦單位。
- (十四)主辦單位保有修改競賽辦法之權利。

